大清室統元年及月十二日 后部河北獅子材 錄

公牘◎督憲札一件△歐洲留學生監督呈一件△川學 奏議○直督會奏籌備憲政情形摺△考察憲政大臣李 奏考察日本皇室制度摺

彙編◎四川學務公所權限章程文告四則△電報五則△新聞十三則 件

期 法 政

學

訊

現

已

11

版

本

局

第

百

+

法部 門 大理院 抄 廂紅旗值日 召見軍機

諭

八月十一日

宮

八月十一日內 開春

旨玉璋祭訓 補 乍浦副都統所遺廂藍旗蒙古副都統著恩志補授玉璋未到任以前著瑞興暫行兼署欽此

上論實茶奏道員才不勝任據實料 任著開缺以 [ii] 知 通判降選該撫保薦在前茲據自行檢舉尚不迴護著加恩免其議處該部知道欽此 祭 摺山 .西巡警道王為幹自抵任後辦理地方警務迄無起色雞勝監司之

軍機大臣欽奉 F

諭旨著民政部保舉熟悉警務應放道員數員開單交軍機處存記欽此 八月十一日

西歷一千九百九年九月二十五號 禮拜六

第二千二百三册

●奏議錄要 ●

端兩

Ί

張會

奏籌

備

政

情形

摺

其 以前 研 選 屬 端 慰 方以 奏爲會奏籌 室 班 後 究 複 會 議 力 政 情 肄 首 所 屋 交卸 通 選 淮 合 辦 編 Œ 形 籌 從 會 海 業 杳 均 行 官 外 查 內 詳 備 紳審 本 設 甯 場 H 其 Ü 館 細 事 孟 亦 期 年 7 省 如 前 考 開備 備 奏 宜 為 選 於 E 期 通 經 研 杳 核 憲 明 N. 月以 尖 究 光 資 專科 招 妙 飭 舉 辦 政 Ü 政辦 須 所 學 絡 T 事 遵 格 行 情 情 期 秉公認眞次 章 4 承估 前 入 各 辦 確 諮 各 三十 形 形 理情形恭 Ŧ 據實 程 亦 Ž 屬 其 定 ni 咨 有 Ĥ =於 議 建築 本年 會 L 寗 名 局 考 真 於 官 71 年 fi 員 册 選 遵 成 籌 等因 本 費 月 图 舉 報 寗 遵 事 矿 章 第 摺 間 候 備 年 É 理 府 變 寗 計 奏 推 其 費各 擇 補 第 事 辦 通 省 報 欽 (陳仰 行 月 起 吉 當選 面 定 É 宜 15 遵 各 年期 開 4: IJ 開 旨 派 制 1 1 ٨ 在 部 祈 次 校 陸 記 I 員 以 屆 駿 1 年 案 院堂 H 糧 及 赶 赴 閏 内 截 _ 同 + 復 15 律選 速 此 卒 於 定 H 月 督 全 經 聖鑒 A 官 規 名籌 營構 業 六 各 本 月 遵 撫 杳 駿 各 足現 應籌 月為 並 園 調 + 畫 武 核 自 督 事 U 飭 研 辦 此 查 籌 案 行 撫 竊 _ 究所 辦 備 及 命囘 Ħ 遵 Ī H ıl: 卷證 及 _ 抵 E 應俟 者凡 凯 治 章 面 在 舉 處 江 府 等恭 籌備者 學 當 7 籍 照 相 行 以 刨 箔 尹 盲 講 生 係 章造 飭 有 八 事 度 初 省 遇 讀 月內 許 演 每 籌 地 選 審 八 實 城於 有 三十 八項内除 府 所 É 辦 删 址 ŲŲ 釋 評 交 也其 分別 調 均 分咨 20 治 月 名 合 替 處 六 pq 杳 分 性 款 義 法 初 pri] 月 後 年. 一怒善 奏咨 理 别 為籌 九 價 Ŧi. 釐 資 為我 質 IT: 八 月開 定 LEX. 當 購 H iT 政 1 ٨ 月 籌辦 舉行 院 事 額 於 計 規 茲 員 六 初 業多 作 + 辦 會 章 選 自 值交替之時 H 應 發交 舉章 É 為 城 之期 第 複 皇 接 會 H 在 治 官 鍞 Ŀ 袋 月奏報 選 同 未 學 費 鄕 決 屆 Ti] 總 更 程 11: HI 奉 未 洲 並 自 奏 訂 選 晰 П 4 任 部 U 招 有 治 不 定 員 經 自當 陳 報 旋 將 懿 換 飭 期 自 案 設 誤 7 頒 Z 初 准 前 旨 Ü 普及 召集 費 開 自 卦 布 將 伏 後 複 臣 任 逐 辦 治 生 初 選 各 E 查 尙 辦 年

定

章頒

行

到

蜜

側

經

通

飭

各

屬

體

遵

辦

並

查

照恵

政

編查館

逐

年

成立期限單析為逐

月籌備

之期限

督促各

或

民 實 規 再 闕 埠 類 以 奏 連 為 年 茶 考 內 調 治 浩 核 開 杳 創 等 飭 Ħ 酚 舉 局 m 期 U 調 度 又 核 處 報 造 並 鹽 劑 關 杳 豫 冶 U 制 始 講 各 本 糧 积 発 井 為 怎 杏 籌 省 莊 伊 扩 飭 盈 新 必 之 創 始 級 令 年 紹 虚 整 各 撰 合 各 辦 更 政 局 於 捐 為 須 淮 制 誠 該 該 消 IJ 發 屬 議 在 為 報 局 鳌 地 風 白 嚴 備 不 41 局 賟 雅 2 頒 先 有 ٨ 學 廳 捐 自 氣 話 倡 此 能 隨 爲 辦 稅 章 所 核 江 戶 爱 不 查 到 要 事 度 練 受 Z 告 旣 納 官 導 辦 南 澬 弊 純 雖 音 H 中 隋 著 細 錢 支 兵 協 示 當 至 事 成 部 武 以 或 核 爲 則 兩 費 等 廣 該 杳 妝 粹 Im 附 理 隋 現 各 奏 為 為 部 之 備 寗 審 局 項 收 九 局 勤 開 7 行 丽 在 部 消 定 最 整 諭 帽 政 編 出 總 係 章 緒 本 辦 臣 II 隨 實 在 員 鉅 款 齊 道 分 布 調 īE Ti. 據 彻 處 端 法 쏤 行 案 爲 理 其 如 割 其 調 政 杳 繁 2 下 餘 會 廉 以 級 其 U 方 混 庶 清 現 財 省 杳 使 7 戶 爲 審 理 經 辦 政 俸 處 督 講 於 台 應 外 裁 Z 口 規 授 判 通 不 核 分 TE 章 辨 軍 府 盤 辦 未 選 此 能 領 飭 不 基 年 委 程 餉 廳 庶 研 分 事 訂 天 提 础 調 駐 根 具 以 湾 歷 致 臣 官 京 簿 44 辦 刨 巡 坐 皳 綱 端 章 國 所 辦 年 積 自 杳 局 次 餉 縣 事 將 本 監 旣 家 11/1 P 厭 大 44 方 協 籌 井 細 該 消 治 第 地 施 經 植 思 後 數 編 理 要 辦 刨 飾 備 則 各 坡 縣 取 F 並 造 财 省 想 簡 通 分 漳 行 洋 者 調 爲 不 與 T. 分 分 不 者 易 派 政 舊 章 别 總 暫 知 原 計 [1] 設 用 款 查 TY 監 以 誤 13 識 時 員 任 此 発 官 案 編 設 款 製 扣 飭 須 刨 此 調 遲 現 屬 字 事 時 到 輯 H 造 其 知 督 布 須 汀 立 行 於 學 2 杳 蘇 定 寗 行 審 江 及 辦 政 小 延 增 T. 更 部 裁 歧 數 塾 巛 議 此 督 案 入 定 部 使 官 核 南 爲 \$ 飭 涂 恐 查 外 撫 簿 飭 調 頒 > 納 更 新 庶 蜜 教 章 Ħ 不 規 同 案 育 發 所 F Fi 張 章 務 屬 敷 查 機 不 端 籌 調 未 民 所 執 年 各 歲 未 加 制 陳 清 出 警 罄 督 方 强 知 肄 以 胶 備 分 報 科 理 哉 察 出 杳 備 擬 蜜 辦 行 於 備 催 員 避 與 7 通 7 定 迫 識 業 泰 者 季 树 處 辦 部 斷 所 參 往 JU 各 報 悉 甚 總 則 先 非 樞 政 於 署 難 識 U 仂 也 月 11 争 實 數 杳 白 IH 飭 返 *11 局 字 養 總 其 局 報 經 自 業 查 表 省 潭 頒 例 未 派 律 末 成 期 商 完 所 等 藩 非 等 到 教 者 理 入 簿 城 示 防 爲 將 業 育 H 項 認 項 款 照 各 開 飭 並 口 籌 範 出 將 項 時 判 數 為 眞 至如 173 辦 飭 同

繁晴

近課

鹽隨

時月任

局

形以以

九

m

臬

Ħ

具

城款中情

分

器

尚商

於

-

局先

經也

自

其寗

依

淮

徒 媏 添 HI 批 辦 形 通 分 其 飭 所 額 於 或 項 光 别 派 谷 臣 限 員 奏 屬 年 廳 本 端 復 創 預 州 方 嚴 遵 il. E 爲 交 IH: 端 縣 臣 局 照 年. 巡 替 A 選 部 外 方 備 Ü 駿 舉 PII 各 抵 飭 任 限 前 惟 P 改 經 廳 44 以 簡 有 將 爲 設 年 備 急 次 高 有 鱁 來 內 易 悫 耙 妨 等 亦 逐 粗 識 政 加 值 事 巡 察 8 且 學 據 整 規 情 泊 警 外 睯 期 北 學 堂 陸 頓 模 或 形 漸 堂 嗣 民 由 臻 餘 續 杳 各 奏 就 7 或 V. 大 E; 請 完 蜜 備 久 廳 教 調 ٨ 育 舉 密 駿 固 州 各 會 議 縣 未 辦 其 不 課 應 能 173 :W 誦 敢 辦 1 ii 普 恐 商 設 詳 稍 叹 曲 陽 奏 冼 7 及 埠 於 部 iF 奉 岸 各 X 在 敎 復 陰 水 緒 推 練 經 定 循 違 陸 行 所 臣 Ħ 孙 + 端 是 觀 臣 亦 虚 衝 發 端 方 應 霍 否 成 改 故 如 有 方 通 H 飭 無 整 爲 創 當 H 發 理 娲 Z 1 海 辦 H 合 亦 體 南 隨 曾 依 恭 未 淮 巡 ŽI. 能 畊 前 招 敢 辦 派 期 僅 其 IH: 教 昌 准 開 渦 僅 簿 周 辦 陳 練 州 臣 歷 IH: 章. 所 此 伏 操 考 等 周 遵 加 切 杏 處 馥 致 礁 備 襏 將 ilt 此 形 或 開 項 車 備 後 辦 机

知道 H 使 欽 日 此 本 國 政 大 臣 李 H 本 制 度

衙

再

此

摺

係

臣

端

方

#

稿

寄

曲

臣

٨

駿

會

核

辦

理

合

併

聲

明

謹

奏

官

統

元 年

八

F

初

六

H

泰

硃

奏 爲 法 令 奏 與 奏 依 時 報 於 或 憲 有 在 H 御 家 覧 增 案 本 法 修 IH 皇 惟 查 未 外 室 組 H 竣 其 H 織 木 細 倘 制 本 國 H 皇 始 則 有 度 成 本 亦 擇 宮 室 白 É 冬 歌 公 與 内 書 法 歐 治 內 省 編 洲 E 2 制 定 官 關 逈 淮 為 誦 пп 制 統 係 然 釋 不 不 公 列 治 至 不 或 於 同 册 布 家 阜 Im H 奴 覽 改 機 室 與 本 内 關 恭 革 我 官 閣 厥 身 國 規 摺 後 相 通 內 仰 廢 部 家 近 釋 與 木 歐 其 博 政 事 册 訪 族 務 H 誦 位 制 HI 嫛 本 純 行 事 新 度 撮 亦 屬 權 務 竊 內 政 曲 裁 奴 1 私 取 私 判 要 事 官 事 制 法 故 注: 法 編 皆 中 制 成 屋 器 將 H + 狂 涌 H 皇 Ħ 官 係 釋 本 室 本 國 制 大 T 家 吏 m 14 悉 4 册 室 度 憲 其 務 制 官 以 兹 與 來 君 度 要端 君 制 Fir # 權 考 前 字 行 施 倂 H 繕 行 本 務 臣 並 此

實

仿

令

Im

作

Ü

逮

明

然 唐

者之間

不

能

截

離 維

如 新

玉 屢

璽 有

國

29

於

内

大

接

待

外

於

左

部

職

類

至宮

内

大

臣

第二千二百三册

內大臣統 乎尋常別 國子 務府 歷史 部 會 除 旣 任 F 掌 削 臣 不 告 實 之宮內 **人敬為我** 爲規 以 大 其 也 2 計 代 大 與 事 成 際 惟 臣 職 rfn 諸 Z 臣 君 E 務 敕 至 雖 今 官房及 詹 明治 部 料 御茶 定 令 Ā 領 事 司 主 對 玉 也 能 而 有 在 牒 大 H 估 也 事 天 膳 臣 體受 使 衛 有 所 館 有 府 兹 皇 以 與 三十 關 等及 之地 左 省 制 任 官 皇 地 内 房 爵 扣 皇 係 度似 位 百民 室 務 F 府 大 鲴 右 则 也 有 輔 Im 方 位 一个行 年始 E 或 翼 内 內 分 陳 弼 臣 有 同 體 內 長 之責 图 務 Ŧ 則 課 雖 之 宜 相 民 則 制 實 官 當之敬 制 我 殿 寮 外 與 鑒 之蓋皇 設 府 漢 不 之營造 於日 律服 如 所 各 而 ·能無 内 林 館 寮 制 H E 帝 之主 大 我 屬 內 室 咸 * 省 絕 内 禮事 從此 室令 安 所 醫 起 漢 大 狂 不 制 品 則 局 本之前 供 雖 務 n 居 制 爵 調 臣 頁 度 别 歴史 特別 憲法 府 Ż 11 注 同 奉 則 者 調 不 彻 都 度 尤 H 大 百 尉 為 事 橲 立 本當 使然 有 衛 局 其 查 於宣 政 Ш 部 尉 繁 尊 Z 衡 內 # 而 帝 官 保 於 今 責 彻 馬 淵 執 室 密 署 Z 國 榮 護 詳 行 會 責 i 官 皇 局 寮 图 金 制 林 有 īffi 昌 布 > 所 妙 家 細 新 内 吏部 憲法 仟 族 吾 侍 不 權 有供 用 與 討 官 然其 图 Hi 腦 我 rfn 從 百 利 也 阜 制 職 學 此 員 今 理 政 以 奉 其 室 U 之初 局 扣 驗 職 分 則 或 職 + 治 其 諸 4 則 HI 有 制 封 局 式 別 前 官 7 H 所 則 部 制 間 我 輿 侍 司 則 F. 增 身 Ħ 本 議 Ü 皆 要 論 視 衛 匠 衛 漢 職 倂 早 位 而 者 旨務 國 用 府 所 則 制 别 有 歷 内 泰 太 寮 處 制 責 也 事 紛 也 爲 家 僕 項 史 歧 大 内 宸 H 乃 掌 小 我 任 各 定 招 苑 莫衷 事 府 系 嚴 越 務 寺 漢 國 所 垂 如 爲 護 也 國 務為多其 統 張 立 贊 府 供 諸 班 法 H 制 軍 右 宮 府 扣 7K 之 亦 所 駆 諸 重 次 不 府 律 本 大 部 奉 憲 制 在 餘 堂 院 將 王 能 與 7 命 分 政 答 膳 所 及 窮 宮 如 作 官 或 品 令 别 憲 彻 内 謹 力 體 翢 堂 在 地 家 别 法 有 規 首 大 所 即 Im 交 叙 位 常 官 部 哥 諸 厅 今 府 隷 考各 動 行 DJ. 效 定 發 明 漢 堂 借 也 制 所 陵 Iffi 也 制 秩 宫 任 政 保 カ 布 V 所 今 內 或 官 旣 頒 掌 H H

府 也

儲

虞

官

m 之廣 有

今

制

内 都 職 官

寮則

今制

2

寺所掌

禮

部

所 司

之營繕

隸於

宫 代

内 之 之 部

如

御 大 而

以宮

iE. 以

我

或

宮内

省

制

東

宮

則

類 混

皆異

而

皇族

懿

親

內

省

官 度

制 仍 家

亦

制

未 其

與

或 而

於

內閣

之責

嚴宮內大

供 各 內 列 於 精 國 御 雖 內 可 宮 7 諸 之籍 Ĵ 畧 簡 府 字凡 商 總 褻 最 法 ij 爲 故 部 重 7 郊 理 刨 而 萬 不 等 如 秩 不 在 機 隷 祭祀 朝會 尙 衙 臣 序 使 宫 Λ 門 IJ 諸 爲 與 抑 納 故 内 將 聞 宴 歸於 長 亦 宮 īī 饗供 來 政 T 費 * 政 職 F 建 府 箬 馬 建 法 與 設 内 待 iffi 之美 帳 閣 國 B 青 無 任 內 務 餘 事 復 者 任 會 最 使 外 不 諸 以 然矣 協 計謀 競 内 益 分 或 有 官 大 贊 權 周 雖 閣 宮 酌 U 始 倂 A 下 臣 青 官 局 内 美冠 能 逮元 爲 供 後 官 宮 部 任 2 事 皆 供 職 始 奉 建 為 給 統 其 厥 明 使 淆 Ż 浸 與 最 4 歸 FIT 爱 職 置 今世 失 高 或 則 書 逮 數 宮 如 古 不 之行 惟 此 隋 有 禮 1. 盡 職 或謂 部翰 意 各 所 切 唐 皆 從 治 政 執 機 我 或 大 統 13 簡 减 務 諸 林 消 宮 rffi 於 官 Im 悉煩 署分 府 以 事 院 隨 內 勿 冢 體 朝 將 時 省 革 宰 馭 等 H 制 Im 召 敏 不 7 衙 會 鑒 制 惟 居 為 宋 簡 政 斯 舉 BE 白 不 統 轉 Ŧ 謀 治 更 宸 代 翩 制 本 之責 於體 Jan Jan 慮 相 在 移 深 īmi 特 旣 沿 襄 法 括 合 置 整 無 Im 今其 故 非 雖 治 然 末 制 治 制 宜 終 異 郅 以 本 徽 艰 有 不 11 借 特 諸 宋 見 我 抽 傷 治 合 大典侍 司 其 故 倂 鑒 設 總 H 國 世 各 所 ifij 內 領 所 何 漢 自 如 益 務 無 Ü 告 官 器 内 癎 或 從 備 外 涌 治 府 中 降 份 Ħ 貓 U 疏 存 務 典 體 官 ri 制 及 附 部 禮 不 領 弄 裁 外 攸 推 度 知 左 權

憤 錄 要 *

近習

之旨春秋

崇王人

之義 多則

此 出 法 T

叉宮

職 議

任 端

用 賴 U 受

法 衆 成 成

远宜

改

ī 腹

者 心亦

也

掖

之務

H

議

旣

若

不

tin

糾

察

大

任

Ħ

Ifri

與

浦

常

政

ī

列

Im

官 他

分別

或 開

省

署

或

分

न

m F

恶

於

宫

T

庶

明

玾

制

內

熟

以 庶

車

較

多 現

扣

若 府

國宮 任旗 褻似

內

省 Z

制

規模式 部 性 會

廓

職 世 歸 於

務 祿 他 IH

增 推

> 入 Z 車 HI

諷

腎 例

城

需 手

英俊

岩

仍 務 咸

限

U 簡 矣 案

旗

籍 須

委諸銓

選 4 務 鳕

分幾

百

原

T

本

道 查照 Ý. 撫杏 案文附清單 擬 在 天 津 設 V 吉林 旗 務 處 Ī 廠 派 員 經 理 轉 運 造 軍 械 物 料 札

爲札飭事七月二十三日准 津 海 東 一省總督部堂吉林巡撫部院咨開旗務處工廠 製造各項軍裝 成品原料甚多

爲呈 運 目 項 於醫 海漢 告北 植 購辦 所 此 過 物 刻 請 該經 代 物 與 札 查 L 儒欽 、聽授 料之 洋 辦歐 第 學為重 物 I 枫 事 口營口等 照 洋 使德 一廠直 時 項第 案 理人 料 寸. 洲游 情 所 學位 將 據學 免稅 之款 在 條 E 是問 《等情 要 案 國 能 此 接 在 曾 預 科 學位 4 學 紙 又 護 曲 本所 處 津 生監 照由 謝 該 北 臣 力 H 聲 無 話 旗 坐 第 據 朝抑 少異 孫歐 英京 後其 預 經理 務處 辦 1 應瑞 非 第 Ŧī. 影 此 有 試 督 4. 旗 條 立 開 相 除 懇由 洲 A 應瑞 已經 務處呈請 天 4 第 實 禀 7 條 滙 應 飭 留 物 作 唐 驗 亦 津 稱 交該所完給 抄 本 第 該 所對 昻 過訖此 應瑞本 尊 文 學 級功 更有 器 謙 本 應 河 粘 所經 。處呈明 盛 呈請 生 貴 任 具 東 各 荻 公署批 課為 (藥料 請 於工廠 毎 小 者 開 月 年六月受倫敦 費 關 遵 後當習第二 本 貴 汳 治 蒯 無從 督憲加 學 所爲 内 應瑞所習醫科參考 及 如 大 第 先 費 科 九條 所用 道 連 准 有 第 臣 辦 耗 英并 送 吉林 隸 tij 塡 查照 脇 撥醫學 科 挪影射 咨 實 物 之 條 不 數 銜 學位 料 公發給 本所 物料 准 敷 產 研 轉 旗 盤費均 部堂 究具此 另給 用 科 大 本所暫 務 飭 價 生津 查 預 學 等弊 購 有 直 處 値 項專門 援 隷 北 試 買 試 第八 報 T. 照留 總 洋 書籍 験物 由 惟各 等因 功 貼 物 該所 兩項參考 廠 用 津 留 課 T. 料 條 轉 文 價 經 貼 部 學 條 茲將 該經 德林宋常 實 理 廠 連 値 理 渾 到 轉 應瑞 堂 德 理 毭 化 經 送 購 本 本所 物 連 更繁 書籍 大臣 分 或 其 試 物 理 買 簡 學 料 料如 現 别 林 他 驗 兩 項 名在 星二名堪以 及 而 馮 在 杏 戲 下 延 復 科 及 項 運 其 VU 倫 行 師 極 學 格 炘 皆 作 有 쏤 津 刨 此 4 敦 給 差失 馮 購 够 特 憑 坐 IE. 例 大 與 家 書 醋 爲 據 及 開 所 名

格

支 及 用

不 Z

適

用

並 如

誤 有

限

物 t

料

條條

所 所 札 咨 試

飭 行

到

消

刨

便

洋 所

E. 理

飭 每

吉林

旗

務 該

第

M

條

辦 廠

事 轉 查 海 月

奇

處

重

解

物 鱼

不 不

叫

恃 U 學

能

恃 學 應 年

借 連

第二千一百二日

思 學

准 與

給 林

與 宋 年 幹 小 事 剖 閱

4

毎 諸 毎 遇 萬 萬

4 常

毎 朝

津 * 尤

貼 馮

F

槶 非 和 藥 請

廉

Щ

4 堂

常

輙 資 醫 應 第 楞 折 用 成 例 科 學 雅 妄 位 所 英 需 預 仰 實 候 試 陳 眘 習 及 應 格 應 器 用 A 請 裁 具 庶 藥 名 呈 使 如 崇 品 Ħ 明 鸟 参 錄 # 呈 俯 考 督 驗 書 憲 允 籍 前 俯 勉 應 察 請 極 來 爲 該 鸟 曲 繁 生 情 業 本 重 所 年 不 鸟 勝 14 自 稱 牛 是 過 屛 明 八 訖 月 實 答 知 起 情 第 待 時 應 按 命 艱 _ 答 學 2 年 孔 籌 位 主 呶 雅 恩 試 等 以 准 驗 語 憑 摆 應 # 案給 轉 進 據 難 習 將 茍 興 第一 倫 爲 非 每 此 實 具 年 大 學 在 早 津 位 學 需 伏乞 貼 試 木 用 驗 年 T 馬折 課 六 カ 察 程 月 Ħ 事 考 雅 情 試 萬

祗 Л 灒 III 學 F 詳 擬 定 公 所 各 科 辦 事 權 限 章 程 文 並 批

就 詳 餼 章 刨 表 小 科 之 弊 語 則 請 期 杂 權 面 於 酌 外 遂 規 杳 誦 如 限 示 普 U 不 定 pq 昌 湾 浙 科 杳 事 無 及 曲 及 発 各 11 多 實 事 ifi 丌 孝 其 13 提 明 所 X 科 不 業 貕 時 該 屬 仍 務 渦 著 學 權 統 科 杳 不 系 公 몲 有 各 背 司 限 m 各 4 以 所 員 書 整 員 派 不 成 科 輏 效 紬 部 辦 明 府 現 及 各 又 廳 循 辦 核 荻 再 章 各 卽 杳 會 科 俾 昌 考 州 光 計 批 薪 事 醫 特 行 該 權 成 縣 權 統 緒 科 年 擇 沓 將 尤 除 昌 限 不 學 部 限 計 各 祇 務 科 紬 音 對 處 簿 擬 宗 並 壁 IH 於 部 箸 程 未 辦 設 加 更 = 學 此 釐 前 何 各 詳 事 年 奏 有 科 加 給 津 弊 望 省 細 長 定 徬 Ħ 昌 公 辦 統 所 推 壁 割 紳 憲 各 津 胋 所 政 各 系 廣 務 分 ٨ 省 事 曲 均 滋 相 經 副 學 各 昌 各 割 振 カ 編 有 清 也 血 求 沿 前 杳 長 務 示 紳 科 荻 再 署 館 權 統 旣 辦 統 優 姑 青 異 予 謹 久 司 奏 成 限 PL 事 籌 绺 請 其 暫 就 先 權 醫 m 不 III 裁 維 不 者 後 飭 辦 資 仍 致 科 限 遊 所 鎭 照 各 事 其 仍 者 計 分 員 章 H 省 程 舊 Ħ 析 章 祁 暫 惟 勸 蹈 鳌 事 詳 設 子 前 有 事 内 故 IH Ż 開 轍 酌 先 訂 如 委 7 章 未 辦 誠 蝟 在 調 壑 學 定 程 tm 庶 裁 事 案 查 簡 務 於 情 統 恐 集 另 III 系 百 逸 惟 局 曲 公 数 倂 形 胡 署 育 者 按 以 者 各 各 提 所 頓 之 終 部 行 各 爲 省 分 册 各 昌 學 科 入 內 辦 使 爲 年 院 賫 舳 政 項 酌 手 先 學 酌 六 事 衙 事 不 務 地 方 倂 不 辦 伊 量 科 宜 曲 蚁 步 能 始 容 面 設 # F 以 簡 蕎 整 H 政 期 司 事 立 派 總 齊 推 查 绺 杳 統 統 限 可 部 滁 看 逸 照 系 劃 諉 章 計 科 司 定 以 均 逐 次 不 放 僅 處 A

憲

俯

賜

不

後

明 擬 權 章程 限 批 皆係 並參 學 参酌 照本督部堂前 公所 浙 廢 江 弛 成案 形 次札 變 本 督部 通 飭 辦 將其 理仍 堂 已久 餘 不出 應 所聞 行改 部章之範圍所 今 革 該 宜隨時 [II 蒞 任 整飭 內各 伊 始 力 員紳 卽 求 首 實 有 先 際以 應裁 整 頓 IE 汰 所 本 歸 規 源 倂 深 而圖 者 得 仰 辦 淮 刨 事 如 北 要 03 擬 酌 核 行

登報公佈

繳清

册

存

憲. 批 確 遵 示錄 照 H 要 司 此 籌 繳 議詳 〇武 連 司 覆以憑飭 强縣樂廷 兼緝私局 相 詳 遵此繳○ 禀 束 送硝 庭 武 成安縣樂太常禀警務 樣 强 請 兩 縣 查核考驗 緝 私 事 示遵 務 改 由 曲 員 糞 批據呈 州 紳 懇 分 清給 局 硝 獎由 樣 轄 仰 請 候 立 札 案 批 發 由 際県已 運 批如 可 悉仰 轉 飭 詳 官 T/ 務 硝 案 仰 局 考 ÉD

奪 禀 抄發

潘台牌 示 委署 永 府 教 授 閆 汝楫 改 就 揀 選 知 縣 潰 缺委 試 用 訓 道 靳 曾 理 靠

Ā

縣

書

齊

堂

台批 逞 爲保 示 好 護 地 舞 津 方 不 縣 而 准 情 村 設 正 理 事 與 旣 劉 別項)饒陽 據 劉 雑差 實三 縣 職 不 員 控 同當經明 孔 經 批 昭 河 該 讓 間 集 府 舊 晰 飭 牙 批示 縣查 劉 批 向 在案 辦 此 身故 案 爾等應靜候 **並**前 今該生等既稱 據 自 南 應 必另選殷 宮縣職 該 縣 與 員 實 南宫 孔 查 可 訊明 **憲學等來** 縣 之 孔 辦 憲 理 接 學等控 轅 何 元 具 得 呈 來 案情 本 轅 司 F 人 價 查 殊

即將 孔 憲 原 呈 並 批 示 抄 行 饒 陽 縣 一照辨 理 可 也 此 批

局批示〇

附生

一馬慕

融

其

禀

案

批據

察已

一悉候行

該管

分局

查明

禀覆

核辦

仰

刨

知

照

此

批

叉 路 透 電 霪 電 美國 雨 美 所 致輪 或 紐 歐 一米西 船來 爾 林 西 往 地 河大水為災 方於禮 甚 為危險 拜 現在 紐歐 日大 爾 雨 水為 份 林 未 地 災井 it 方 美 損 將 或 傷 魯森 歐 財 海 產 約値 歐 納 地 涧 方冲毁 與 葛 百萬美 利 沿海 德 湖 元 岸 此 亦 地 均 次 方均 該 泛 河 受 泛 水 溢 災 X 黑 花 西 哥 蔗 海 灣 律

官 数

受損巴爾

頓

并

附

近

地

方被災情

形尤

甚調

杳

一損失財

產約

值二百萬美元又溺斃

+

餘

第二千二百二册

德 或 潘 部 大 司 臣 德 思 伯 克 氏 往美 贈 或 血 游 歷 首 荓 相 考查 洛 種 棉 之法 以 便 整 頓

柏 電 歐洲 德 列强 皇 現 在 ħ 相提 魯敏 議辦 頓 地 方游 法以 便 腦 照 會 西 班 牙 政 府 停 ıt. 添 派 兵 隊開 往 摩 德 或 或 各 屬

等新政紀聞

政治

司 級 法 候 吏 部 累 判 集 院 中 究 廳 所 考 擬 國 試 現 候 先 例 招 幸 補 就 音 在 考 勿 本 份 遵 同 自 少 通 蘇 誦 館 撫 誤 州 候 曉各 章首 縣 補 瑞 以 Ä Hi. 員 及 國 先 永 審 籌 佐 注: 中 熕 遴 判 辦 2 各 選 而 養 員 素 法 高 成 通 更 等 審 體 中 鮮 地 判 知 國 講 方 悉該 法律 各 求 爲 級 員等 今之 審判 者 送 司 計首 入 廳 法 如 亦 司 研 有 宜養 法 應 自 審 研究所認真 按 所 材識 成 年 H 審判 次 前 第籌 學前 發 X 出 講 7 能 設 牌 習以 庶 應 事 示 其 開 屬 資 創 道 選 辦 浩 者 時 果 略 均 就 不 需 速 合 致 * 坂 孔 來 有 牌 轅 才 TO, 及 難 商 爲 時 垍 此 嗤

遵. 議 飭·議 昌 掇 覆·多 於 7 招 待 議•不 内 所 案•便 以 聞 便 閩 浙 接 省 各 撫 議 洽 諮 增 昌 惟 講 之意 中 貢 局 水 開 擬 會 札 在 飭 在 榕 在 城 勸 城 削 業 台 極 八 道籌 滴 月 北 中之地 2 備 地 各 議 H 擇 案 府 為 圖 新 節茲 地 議 社 點 員 員 悉董 以 來省 到 為 省 觀察 招 者 會 待 齊之期 必 所較 己將籌備情 聚 集台 爲 現 之上 安 諮 便 議 F 形 局 籌 詳 杭 地 辦 覆 略 方 處 以 離 伏 設 n Å 單 員

按 局 昭 在 逐 公債 自 尙 年 第 此 事 備 1 趣 項 件 者 條 事 第 單 為 件 俟 第 Ŧī. 明 發 款 m 至 4 年. 從前 第 本 七 省 各款 餘 哉 第 弊 任 出 相沿 義 除 第 務 總 第 之增 應 數 二第 復 兩 者似 三兩 款 加 查 事 確 亦 款 實 之本省 本 第 再行 少 省 to It 次 款 第 之本省權 第 歲 出 應 試 款之所宜 革 辦等 入 八預算決 利 之存 浙 查 研 算 廢 消 亦 事 事 應 件 職 件 潭 現 務 或 在 為 辦 曺 不 及 各 業 隷 第 加 交通 於 E 署 款 准

1

棉

業

規則 地 之增 示 過學 謀者至周 其大綱單 修 改 H 事 密 件 行 浙省署道 中 木 國 省者 幅 傾 **返**宜 廣 衙門甫經創 大 詳其 凡 風 細 俗 設凡農 目 習慣 此第六款之所 各省 T 商 不 礦船 同 局 宜 路 章 郵電諸要政雖已先後遵 使 研究者也 諮 議 局 有 本省 法 事 項之 奉部 章而 議 決 通 權

札查世職就 襲 學生 需 官費若 原 然詳本 履 歷 官費 [i] 干本 署 學堂 均 未 刨 浙 准行 原 札 撫 飭 有 增 知 布 中 費 有 政 永 案碍 係在 ni HI 杳 據 難懸 核詳 何項 等巡 開 擬現已備文移會 覆 支能 茲 警 聞 學 否就此 顏 堂 方伯 上監督 添 劉 巡警道飭 支抑 道 詳 倘 學 稱 費向 不 111 敷 職 檢原案送 岩干 無 就 成 學 並考 應給 案 以憑 稽該 取 官 該 費於 堂 世 官費 職 何 覆 詳 處 細 生 請 每 領 履 年 並 及 每 尖 名

法 政 便久懸因 學 堂 改委 即改請 教務 長 汪君 湖 北 震接充是職 法 政學堂 蓋汪 教務 君 長 係留日 前 係浙 一完全法政畢業生教授有 Д 上生員 張競 仁充當刻 己辭職 方性 情亦 該堂 監督 復 和 邵 平全堂學 太 史以 此 席

不 政

帖

也

詳 請 刨 在 東 城 在 首 按 北 築 協 有 月 截 帶 可 官 地 勘 令處 曠 項 地 方頗 終 下 支 無 江 撥 合 爲 南 合 宜 第 之處以 俟批 用 カ 鎭 特 就 准 新 軍各 卽 地 致 勢繪 行 因 擇 W. 具圖 吉鳩 峇 就 房屋均 簡 說詳 Ι. 175 租用 請 已次第落成 在 民房辦公究屬為第九鎮缺點茲經 該處建築洋房一座 惟 協 ri] 令處 爲協 尚 未 處人員 **/建築** 迭 (辦公之用其 經 該 統 + 領 韧 定 孫 在 經 統 * 頜

防 營務 巡 節 組 隊 核 () 毎 戸約 蘇省 議 現 17 裁 經該 T 巡緝 處 餘 議 計 隊 覆 VI. 曾 以 個 該 400 月 歐 ul 各 陸 勇 軍 裁 部 本 Ė 批 盡 只 駁 開 嗣 不 曲 蘇 補 是以 撫 瑞 目 ηī 永 下 僅 以 餉 存 勇 項 合 1 絀之 七十餘名 際 應即 現 擬 裁 分期 汰等 逐 情

不 師 隊 一萬餘 餉 銀 兩 現 浙 擬 省 在 營 務 司 兵備 庫 察謀 撥 絲 捐洋 會 二萬元其餘 議 本省 陸 不 師 敷 巡 由 防 釐餉 隊良 代名益寡 局籌 書 律歸 倂 改 編 加 增

瓜.

可存精宏味• 見南花文土•實 矣洋樣書布. 現陳亦院發• 花列細早所·業 布所 業一 督田列• 經 存態 大〇 陳天頗學南 列津爲畢洋 有勸欣業瓜 心工賞創味 實陳 業列以巴 埠 者所南達所 盍以 洋維產 前 誌正學各 往邱在會種 讗 君 查 不辨前 忘勸由最 資祖業南 參 或 會洋精 考 非來美 焉 誠搜津 而羅謁有 新 見瓜 督 奇 咁 憲物督 學. 振品憲生 不呈廣 麒 足送東 實 業 以瓜 殷資哇應 殷比五州 提較彩 倡遂 7 將布心 花兩 心布方曾 於兩組 此方織日

益一極本

定品期 高或 下發 教審 照還 育查 章原 美陳 + 術列 珥 圖物 聞 書產 張 等〇 銅季 物蘇 甫 均垣 種殿 在物 獎撰 府產 中陳 牌 定 學列 於 堂會 照於 初 常 H 月 H 羅 列 乘 坐 其 + 六 專 各 均重 T H 來 商 完 以蘇 쏤 滿 會 賽 停 同 物閉 文本會 件後 制即 各 皆 示紳 列 優商 諸 親 商 云詣 會 須園 枫 俟會 處 分 審場 别 杳 渦除 審 閱 後所 各 方有 物 能 陳 評 收賽 隆 藏物

試 驗 該 沂 新 學 又 條 機 堂 陳 TE 在 製 修 造 廣 建 大 銀 JU 校 力 補 舍 機 用 器 I 知 場 自 誸 倘 來 唐 未 水 明 其 開 澼 蔷 在 确 會 \mathbf{I} 曾 應 車 於 辦 俟 水 光 落 惠 緒 成 粧 員 後 等 再 年 亢 行 禀 條 漿 曲 陳 示 名 期 勸 製 H 業 奥 造 金工 道 機 唐 器 科 觀 以 泰 涿 察 前 件 移 # 請 撫 異 試 驗 T. 院 業 捎 學 批 堂 飭 飭 T 傳 業 試 學 驗 堂 成 試 驗 滴 在

磃

浙 人 省 飭 抽 肇 飭 此 調 裕 辦 衢 除 防 爲 第 礦 轉 難 開 務 督 行 帶 擬 辦 答 先於 4 按 銻 察 移 照 礦 請 就 礦 請 浙 杳 沂 章 兵 江 照 隊 飭 保 督 辦 内 曲 護 練 理 抽 該 公 辦 撥 公 法 所 Z 請 兵 兩 Ti] 棚 速 備 示 設 處 馳 滇 往 礦 其 行 暫 文 務 奉 駐 警 批 移 借 察 據 會 資 務 詳 勸 鎭 於 業 己 悉淳 懾 兩 道 應 月 計 准 内 安 敝 招 處 照 鑫 齊 泰 會 行 仰 所 同 鐵 候 需 礦 貴 餉 道 分 公 飭 百 械 ă¥: 淳 曲 需 本 安 公 兵 撫 縣 保 司 憲 自 護 飭 暨 衢 備 現 議 防 警 在 淳 督 兵 安 兵 未 71 縣 帶 招 禀 澊 不 照 以 敷 職 前分 商

切 用 礦 節 大 俟 加 省 所 裁 經 雇 節 費 滇 玥 省 池 贛 鎔 倅 州 銅 貞 銅 銓 1 礦 斤 臀 開 劉 到 辦 後 紳 將 景 來 採 熙 成 出 皆 效 礦 P 未 告 質 著 如 退 Im 法 礦 支 鎔 中 銷 鍊 事 甚 售 務 鉅 銷 曲 自 歸 勸 洲 遠 業 倅 前 道 自 此 青 銓 墊 成 事 款 程 發 件 玥 m 謀 後 經 委 久 員 辦 派 理 V. 確 钮 杳 月 支 並 銷 將 以

7

内

议

1

+ Ė 四川 學務公所權限章程

撥 定公所各科 辦 事 權 限 章

科 持綱 要凡 關 於 本 省 本 所 全體 程 規 則 機 以 及提學 使特別

商訂

之事

件

第

曲 本 科 外 函 到 餘 所先 各 頃公 曲 膻 總 練何 務 科 科員 科 者即 中之司 由 何 科辦 收發者 理 分別 至以 總務科 省視 加蓋某科 總 其 大 戳 成 記 分送 各 科 此 後所 有 案

籍均 曲 自 收 掌 卷册

科科 長無 所稿 何 均 應 按 照 律 雷 科 分 俾 融 本 會 隸 貫 何 誦 科 者 由 何 科 員 畫稿其或 事 兼涉他 科者會同畫稿惟

第五 第四節 各科 科 文 牘 紳 曲 等均 科 員 於 早 八句 鐘 到 長 所 核 午 定 後 後 网 再 送 句 公總務科 鐘 分 散 科長 星 期 核改 休 息 審定

第 定本 節 第 更 調 省 學 隨 科 時 務 務 開 全 科 科 單 體 副 分 科 皇 之 收 分 權 股統 章 限 程 文 規 案 系 則 核 審 權 檢 定 改 覈 限 審定 各 細 屬 審訂 股 Ħ 本 科 所 科 長 統 派 及 辦 計 學 報 員 告 科 科 應辦 紳 學務 副 能 報告 否 科 勝 文稿 員 1F 教 育 件 官 約 報 東公 所人 核定 擬 各屬 役 並 辦學 切 功 事 與 其

權 狠 發 股 收 發 切公 文 函 電 案 卷册 籍 分別 應 隸 何 科 加 蓋 戳 記 分 送 何 科 並 各 學 務 件

M 改良 核 章程 黜 衛 規 則 科 官 並 臂 傭 編 聘 查 統 公 所 國 報 A 役 股 合 告 科 學 及 同 務 雜 長 兼 項 辦 告 事 科 文 教 務 案股 員 育 暫設 文案股 官 事 報 件 人 草 審 議 竅 本 股 科 攷 應 各 辦 圖 之公文稿 辦 學 負 紳 件 能 機 密文件 否 勝 任 及 分 别

功

全

堂

升核

洋 官 報 章 類

之公文稿件

核定

本科

應擬

之章程

規則及高等學堂各

專

類

堂與 各種 學 堂 門學科 講義 並幫核各種 試卷 一籌議對待海外遊學生事務

講義 暨 員 各 權 項考試 限 文案股曁審覈股暫以一人兼充草議本科應辦之公文稿件章程規則並審核各種專門 試 卷

普通科 分 文案審覈股科長一人科員暫設一 人

八節 卷表册 科長 權限 核定本科應辦之公文稿件 審定本科應擬之章程規則 核定各普通學堂試

到堂 年月期 限程度並幫辦文案股事件

文案股草議本科應辦之公文稿件章程規則

審覈股審定各學堂積分表册與各學生

第

九節

科員

權

限

情形及籌 一節 節 實 科長權限 業科分文案審覈二股科長一人科員暫設 廣充維 持 之法 一核定本科應辦之公文稿件 ٨ 審定本科應擬之章程規則 考察本省實

業界

節 科 員 權 限 文案股 暨 審敠股暫以 人 兼充草議本科應辦之公文稿件章程 規則 並審覈各項實

業學堂 節 書 科分文案 各項考試試卷表 審覈編譯三股 册 科 長 科 員 設

第十四節 書 長 及各 權 限 限 科講 種儀 文案股草 義 器 核定本科 我並各項考試試卷 案股草議本科應辦立 一核定各學堂& 應辦之公 辦之公文稿件章程規則雜室各科講義及各項考試試公文稿件 一審訂本科應 編 **灬譯股繙** 帽譯文件 件並經理印刷事之 別兼編纂教育宣 試試卷 一編纂 之章程規則 **新**育官報 審艱股 官報 審定各屬 物 察各學 應用之

稽核各屬 二員 分任 教育經費 庶務 核定本科 二股科長一人科員二人 應辦 之公文稿件 核定本科應擬之章程規則 宜及 圖 掌理本所經費收

末宅

百合

日

英售衝化以韋 洋西心 八藥 風濃十 元之乾溼乏 海每處壓骨力 筋紅 瓶有癩 臀得色 英代 江 洋售瘡骫以補 或疥痠滋丸 元直疔痛補所 五向疹 筋論愈 角上 近九及刺女年 字郵江婦痛皆 有有

由十 F H 午至 一B諸脊稗九 律字症腦盆歲 不第卽換已絕 鐘六 取八如攤會無 至日 號經 醫復 號 下本 水左治發 午場 韋不雞無 廉調右數患 六開 韋 鐘第 十氣瘓

總症調

買國喪

亦各

毎局

六凡脚不血

處

官縱 + 紳覽 天士會 津庶前 河均四 北可日 生 窰進男 建場客 藥 實游入 習觀覽 局 工籍後 謹風日 啟 白氣女 不客

取入

無四

論次

廉

不撲之因凡此 甯余辭受腦位 手身刋驚筋患 指猝錄嚇虛腦 震不於頓弱疾 不防〇癇一女 能飽英癲受 取受國病驚曾 物虛來勢嚇受 入驚克可必諸 口入司畏生般 抑室罕生諸痛 目後白路多楚

屢四林絕險直

顫支太皇症至 不發軋一試得

凌海以系男現 所色醫康病跳小威愛 治補生七爲舞姐康茶 愈丸紅大草瘋患氏來

樂顯常者女頭部或靜 已顫地旦觀韋 片人白得居廉 所撲盖向友痛輕可養 有之其余探身弱稍不 抽虞奏毋望弱艱甯料 播胃效述乃四於如越 震口非說以支消是數 顫增在之與戰化者日 消進一並余慄故纏後 除能時勸相全也縣竟 mО 殆食乃余似身余數成 生不脳薄韋 盡清係亦之抽因月爲 藥舒筋氣廉 身淡由試病搐腦幾跳 體之漸服症頭筋成舞 大 康物而是爲常易爲瘋 山醫 健藥進丸韋顫於無病 大既既余廉搖感力四 行也少林生 フ支 年賽紅 購中斲氣色 進症 三服大已所小跳 值漸瓶時生被不不不 肝丸 至生後便紅牽能能休 跳力手覺色扯獨啖惟 商墨各使 價店不病輭 舞闔能功補橫處食有

病爲杯奇所一室物以

瓶經氣消得 為歡無異愈有覺胃帶 床躍飛述人

竟之而妙治日每因皮 臥驚鷄自其

刻即林韋於士 難氣納廉英大 **谒鬱帥土國醫** 甚昏路大來生 至洣爱醫克紅 全如某生司色 體醉來紅罕補 皆如威色地丸 然凝廉補相使 不從氏丸近其 克此小使之腦 自腦姐之少筋 持筋云腦女有 其易余筋所 病受昔强述而 之感偶健之後 劇觸遊癇病已 如每花癲状 此聞園獲可 瘋家執效丸斜一硬束 勸便一將

余覺牝其

北

除日畫圖籍書種各售印局本

套

生高中中普數筆 節皇地東泛忠烈曼心初最蒙小地地天潛 學學理等學等通學算 本 朝文文文 經 算等新養學球學交更 小初 衛小礦植新上教 墨等初中初學韻韻歌歌學 泰政學典學 生學物物智編科 西治問問陽 拳小學 國等堂語言略略堂 中書 學博教教證 害 新 學答答 歷小百 國 物科科課 史問 史學課 譚 科算 誌 攬答 教書書本 数國 會教 要增 科 科文 訊 書 校 書教 莊 初 私

本本本本本 木本木 本本本本本本本 4 智冊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 洋灣粉灣粉洋洋邊粉洋洋浸粉邊粉洋洋洋洋邊粉洋邊粉洋洋洋洋洋洋洋洋洋洋 二四紙四一紙 紙五二二二紙 三 紙一三四一 角洋 洋角角洋角元洋 洋角角角角洋 角 洋元角分角角角分元 三四五 ++ 二四五三四 Ŧī. 角角角角分 五六六四五 角角角五 分 分分分 角角 分 Ti 杂 分 分

東平地朝御總鳥美日農至門全乙全甲萬心 科普明周康新萬法 萬皇 植 三圓球鮮製輔務國本學年午年已年長國 算學通東禮熙爾國學 國朝 物 學學公教書教待政幾雅涌通簡政學 省地開輿耕輿沭養栽新 學 鐵球關地織地閩雞桑書報 報報 法授目科訪要暇 商論法典数 提法提書錄 法捷三 彙 彙 彙 比舉科 路圖次全圖全 杦 序圖 法十 編 較要書 要目 物 Ŧī 初提 木 穁 編売

一冊 # 四五四一 張十册張册扇本本本二四 十十本 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本 洋二洋洋洋屏洋洋洋本本 本本洋邊粉洋洋洋洋洋洋洋洋海粉洋湯粉 洋洋一紙一五二六四三二七紙五紙 入張一一五洋三四一洋 洋 四二五元洋角分角角角角角角洋角洋 角洋元角角二角角角孔四 三三五 元分元 二元元 元 分六八 分 七 Ŧi. 角角 角分

話

千三百

七十

74

號

料 SF 2 器 設

議皮 可包 也法 國 洋鐕蘭本

號石洋行 又戒鐘閉

轉墜鐘津

盤鍋天上

話壁卦港

匣大等志

子文海

表坐香

小鐘呢

八以華

音及海

盒金多

並銀崴

留夾等

聲金處

話銅均

甲鋼設

雙表有

桶約年

千有諸

眼百貨

祛餘物

蘭宗由

衣表機

移磨並外

玉花各洋

本紫穿樣本

主林 鏡練器

人法妝金廠

歐租 梳鎋自

界洋珠造

本鏡寶磁

班

里 1

仕單等立

到

换

調

番

倉

僧

値

格

外

從

廉

官

官

商

鞱

者

請

行竹

留皮設 耳套天

貨紗號 織羅開 絨顧設 孢繡 料粧北 衣蟒京 包洋前

磨氈 天 琺 鵩 被貨門 現又 套布外 巧 茲 口正鲜 擴 美 袋各魚 充 術 + 線色口 樓 玩 餘 **秘喇** 房 年 毛贮天 器 毯厚津 極 學 零呢估 Ê 界 其 潭 賣京依 寬 各 文 均庸街 蠹 房 蘊 照什中 用 高 # 行貨間 大 品貨 價俱路 發全北

旋絨 如 兌貨 蒙 行 14 中高山 法 官 携 布 外價東 租 商 帶 脈濟 DU 界 光 等件 網 紳劃南 題 细 瑞商一府 林賜不院 祥顧二四 武 痲 值 # 元移後路 T 格 設 屏 記玉廳北 身 風 具是內自 從 协 幸事置

啟 新 告廣司公限有灰洋



文交 莊易 貨驗 師新啓 廣貨青均相得悉廠者 告不 島可 等勁 心自本 上本尚力研丁公 悞 光期海公有堅究未 顧限漢司機力精臘係 諸所口總器及益月承 君有南理製凝求新受 請洋 京處 造結 精廠唐 向灰鎮設之時會開山 本及江在紅刻寄機洋 重售租水要林行購

公各各天磚灰由以灰 司種 埠津 花之 德來公 索磚均海磚粗國出司 閱瓦 設大 洋細 國貨者 面等有道灰均家加廠 議件經英瓦合相增另 德切量處界溝工及銷外 律可式如並管所日愈洋 風也樣蒙在矸用本廣最 北子其關灰新賜京土成東質式 大 千三百 訂奉等色都經機 用 大天項與督本器 法 批大無外府廠旋 零 價連論洋各四名 九 值烟 躉最 化洋等 號 從台零高鹼化創

洋廉牛交之所驗設

分公

館省

發

售

館

恭

印

版出書 新館書印務商津天常

定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全 版 各 版 書 左 大 1 原 小 海 謹 遵 總 發 商 務 行 印 所

地規二欲有者是 郵銀百閱圖僅書 費五部者十一前 運十售函二百由 費兩完示函三數 〇不卽亦十館 照一再寄以入承 實本印○過部印 計年○一於敝伏 內一全精館讀 先定書細曾外 詳出價四未於務 細會規百能去部 章典銀九縮年 程六四十印縮進 具函百四致印呈 載圖兩册付發原 十預分闕售奏 約裝如旬有 11 函者八茲月印 宣減十特間造 為 二再已尚 統 函行疊屬 年百計攝再精 預四五會影版 約月十典一顧 券續兩六切海語 處出○函版內查 在事一事式宏干 上例於例圖達公 海六約六畫深京 本十以十悉以外 館四本四如未大 總函年函原見臣 發全九圖書原得 所告底函已為 各竣爲○印憾頒 省〇限一成且賜

分一先定樣原是

館遠付額本書書

新 譯 日 本 議 會 紀 事 全 編 出 版 一議民初書湖

照版參之律 加預政層之 定之折改 者實吾訂 實際國或 價全現以 書狀爭 元分與執 收訂此為 到四適攻 書册合錯 價定不或 後價但以 卽一行和 交元政衷 前五官為 角與救 册茲議濟 並因員政 付諮急府 收議宜之 條局人待 俟不手遇為其是陽 H 開編會政羗自孟 册辦以與府無日森 出赶資議與故本校 版將觸會議事開訂 時前發之員朝國無 憑二無對各野會錫 條册論付盡皆始蔡 取先何政其奉至文 書行人府道一今森 特出皆皆中愿年侯 此版宜新問政止官 預後循立財爲凡王 覽議政準 外册庶會之繩十減 埠七知者抗為五輯 郵月人必爭國期譯

費出民經法

天 冿 分 館 開 設 河 北 大 胡 百 雷 話 Ŧī. 百 +

未災 臣伏 相卽 奏念 食成 秋啓 上甘 之凶 尤者 省 慘祲 僻 窮現 今閱 發容 朝在 民被 春甘 雨省 紛災 廷西 曾陲 紛 撥地 亂區 愆藩 洮草 期致 帑瘠 金民 糧根 近各 六貧 價樹 萬蓋 日皮 寗撫 增掘 散藏 諸本 麥取 伯助 災鮮 已殆 及賑 區此 漲盡 各電 勢番 士云 至鄉 難被 毎間 司甘 徧災 石人 又省 給時 非則 十牲 後歲 再 有年 七已 災旱 巨之 兩多 邊蘭 稻餓 款久 地州 接則 草熟 已又 寒暑 何數 漲接 能十 至甘 泉凉 救州 每省 此縣 斤紳 哀之 鴻廣 十粉 七紛 夫人 天則 八來 災百 文函 視據 流數 殖 向稱 行十 國萬 來該 饒縣 不省 家之 啻至 出後代多 遇歳 於元 有雖 十有 愛氣 救督 倍人 乾災

今雖 民為 生甘 日素 之稱 倒民 懸請 救良 之命 甘儒 苦敬 民然 功懇爲飢 在 甘寒 民所 隅人 計泊 澤君 未恐 敷子 嘗有 全慨 非鋌 國然 為而 甘解 全走 民囊 局險 幸量 計之 甚力 也虞 天輸現加 下助 上以 幸以 海西 甚便 諸北 謹彙 公地 啓寄 已方 該 發近 省 起接 活 助强 此 脆粼 窮 會回 黎 無亂 庶 非以 幾 F.

廷之

脊苦

盱心

同

人 堪况

下復

解敢

一不

何辭

設甘

想民

賑 處 天北 津京 獅騾 子馬 林市 北大 洋街

官情

局店

期 廣 4

文 英 局 考試 十七七 月 前 十二日 擬 如 H 於 各 考 八 考試 生精 武 月 7 口 於法 仰 授英文講 日考試 各 生 德文代英 義筆 體遵 現奉 文者 沭 照 选英文 論語 特佈 郵傳 流 後 部 仍 訊 電開 令 + 具願 儿 准 於八 H 書 考試 月 補 中國 習 1 英 文 輿 H 送 地 考 京 國 his 毎門 文論 筆 算 各 說 代 試 除 數 FW 中 1 點 國 鐘 輿 H 等 考 地 國論 入 試 奉 英 此 論 遵 說 譯 外 刨 漢 改 槪 漢 用文

路 局 再 告

洋

官

報

場此 局定准十 佈 等日 於河北 朝! 一業會場學會處考試是日 早七 點 牛鐘 點名八點 至十 點鐘 頭場 十點至十一

告白

第二千二百二冊

爭

千二百

紙圖

質畫

緻

屢

照

頗 蒙 澤 鮮

加

精 堅

巧 色

以各起獎中明件印製師資

見譽外

推

起廣顧

印練

事人

務公 所啓

本

本 爲 商

讓

各

紙

幣

股 所 有

等承

添

定

雕

版

銅新

種刻

百 啟議

案

預

備

會

廣

徵

同

成時如經詳何濟干創籌既可議吾 會再 務對 立政亂辦立由則人辦備無否局省 之之絲理章募如各直非慣而意諮 所於 先同紛之程集實就隸臨例監程議 在本 天會 聲人無警以關業所諮機之督不局 庶贊頭務善於何知議倉可行待會 津之 不助緒教其立由提局猝循政言期 河意 致本非肯後法振議議而取官矣在 北見 二書 臨會有有關則興若案不法之惟卽 時發專無於如荒干預知外執將該 條至 石八 僧表門 進行與 無條備所人行一局 自月直事政學步政辦何着會措又此省之 隸貽見識其則一由手已卽皆爲大權 十諮誤以及他如事開預公茫情吾政限 日議無期實如到必墾備凝無形國組及 總截局窮得地各處慎論然簡根之數織應 所止案不完經地皆定財一章據各千一議 內信預勝全驗方是規政省設而異年純事 图備 盼之之之之則則應調難本來全件 **祈會望議才庶局以如議查望屆未**之之 寄在之案斷政所固租事員有會聞議範 本建至而難諸差其稅項若成期之决圍 為奏官委基何至干現議創機皆 會同

吾效廳若改由極人在案舉關須

省伏之何革清廣編津使徵以根

諮望積浮一理汎輯諸不之計據

議熱弊濫事公說員同預前論於

局心尤久必情經若人行事其諮

已借 曾 望 憲 招 議 定 李公 員 集諮 順 諸 H 君 Mail 議 到 為 局 諮 津 議 議 議 時 場 員 於 吳楚公所為 先 局 卦 八 議 月 + 六 報 諸 辦 H 到 是為 開 事 君 臨 處 至 時 八 盼 月 會 意 + 村

> 六 飭

F

開 現

處

備

諮 H 本

議

局 午 酹

答

辦 句

處 鐘 切

啓

m

議

11

也